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 China Plumbing Produc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恢復公眾持股量 及 恢復買賣

要約人已通知本公司，表示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要約人完成向兩名獨立投資者出售合共15,956,65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56%），每股股份之售價為2.00港元。

於上述出售後，(i)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為合共96,375,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81%）；(ii)General Oriental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6,9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19%）；及(iii)其餘37,758,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00%）由公眾持有。因此，本公司已達到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之最低限度25%公眾持股量之要求。

1. 緒言

謹此提述(1)A-S China Plumbing Products Limited（「本公司」）所發表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之公告；(2)本公司與Ideal Stand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 Sarl（「要約人」）所發表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之聯合公告；及(3)由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之有關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所有股份（不包括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的綜合收購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中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2. 恢復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已通知本公司，表示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要約人完成向兩名投資者出售合共15,956,65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56%），每股股份之售價為2.00港元。就要約人及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所知及所信，該兩名投資者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於上述出售後，(i)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由合共112,332,15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38%），降至合共96,375,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81%）；(ii)General Oriental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6,9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19%）；及(iii)其餘37,758,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00%）由公眾持有。因此，本公司已達到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之最低限度25%公眾持股量之要求。

3. 恢復買賣

股份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股份恢復最低限度25%公眾持股量。由於股份已經恢復最低限度25%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A-S China Plumbing Products Limited
署理主席及執行董事
葉枝茂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枝茂先生、高進民先生、陳榮芳女士及王鋼先生；非執行董事Peter James O'Donnell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士明先生、何志華先生及王堅智先生。

本公告(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a)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b)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c)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至少保留七天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aspl.com>登載。